

中国实用法律大全

上海文化出版社

律

中国实用
法律大全

卷一

中国实用 法律大全

顾肖荣
尤俊意
主编

上海文化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实用法律大全/顾肖荣, 尤俊意主编. - 上海: 上海文化出版社, 1999.9 重印

(实用文化全书)

ISBN 7-80511-962-7

I. 中… II. ①顾… ②尤… III. 法律 - 汇编 - 中国 IV. D820.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44941 号

责任编辑: 何聿光

封面设计: 周志武

中国实用法律大全

顾肖荣 尤俊意主编

上海文化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 绍兴路 74 号

电子邮件: cslcm@public1.sta.net.cn

网址: www.sicm.com

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市印刷六厂印刷

开本 850 × 1168 1/32 印张 23.875 插页 5 字数 572,000

1998 年 11 月第 1 版 1999 年 9 月第 3 次印刷

印数: 10,001—15,500 册

ISBN 7-80511-962-7/D·7

定价: 31.00 元

主 编 顾肖荣 尤俊意

撰稿人(以姓氏笔画为序)

马柳春 王玉洁 王叔良

尤俊意 华 肖 杨鹏飞

张国炎 陈乃尉 林荫茂

金培新 柯葛壮 顾 华

顾肖荣 顾经仪 徐澜波

唐小波 梁文清

序

全国人大常委会
法制工作委员会副主任 卞耀武

在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指导下,遵循邓小平法制思想关于“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的社会主义法制建设指导方针,我国近 20 年来在法制建设、特别是立法方面取得了巨大的进步。截至 1997 年年底,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通过的法律和有关法律问题的决议决定有 300 多件,国务院制定的行政法规约有 800 件,各省、市、自治区通过的地方性法规有 5300 多件。我国已经初步建立了以宪法为核心和基础的、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框架。可以说,在中国,无法可依的时代已经成为过去;在国家和社会生活的主要方面,我们已确立了大量的人人必须遵守的法律规范。据此,党的十五大适时地提出了“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基本方略,标志着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步入了一个新的历史发展阶段。

要实行和坚持依法治国,首先要有一大批体现全国人民根本利益的社会主义法律,为此,我们必须继续大力加强立法工作,提高立法质量,以适应社会发展的需要,做到依法办事。同时,要将这些代表人民利益、凝聚国家意志、体现党的领导的法律法规不折不扣地贯彻到实际生活中去,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

为此,我们有许多事情要做,其中最重要的一件事,就是将法律武器掌握在人民手中,使全国人民能依法参与国家管理,成为社会的主人。全体公民在掌握运用法律武器的过程中,一方面既维护了自己的合法权益,另一方面也促进了依法行政、秉公执法和公正司法。因此,在全体公民中继续大力普及法律知识,增强社会主义法律意识,促进依照法律规范和法定程序办事,推进国家法制建设,其意义是毋庸置疑的。

国家制定了这么多的法律法规,谁也难以一一记住。但是,集中主要法律法规,撷取其中有关公民如何依法行使权利并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主要内容,编成一本实用大全,以备随时查考,指导自己的行为,还是具有实用价值的,也是切实可行的。由上海社科院法学所组织专业科研人员编写、上海文化出版社出版的这本《中国实用法律大全》,正是适应了这种客观需求。这本书似有以下几个特点:一是它的权威性,即每一个条目都来源于已公布实施的法律法规,而且严格依照法律内容撰写,力求具有内容上的权威性。二是它的实用性,即所选内容均关系到公民的日常生活、切身利益,都是随时随地可能遇到的,从人的生老病死、衣食住行,到家庭关系和各种社会关系中可能涉及的法律问题,非常实用。三是它的新颖性,即不但内容选写到最近最新的法律规定,而且体例编排上也同其他法律辞书有所区别,突破了按各部门法编排的惯例,而按照公民日常权利的行使、如何参与经济活动、各种法律纠纷的解决途径等三大块来编排,每一部分又按其内在逻辑关系编排,每个条目后面都有参见法律,书后还附有各种格式的法律文书范例样本,便于读者查对与选用。

我以为,这样一本为读者着想的书,对广大读者是有很多益处的,同时希望在读者反馈的基础上,根据现实生活和立法工作的新发展,适时进行必要的修订,使大全更全、更好、更切合实际,也更受读者的欢迎,为推进依法治国发挥积极的作用。

目 录

序	卞耀武
---------	-----

生 养

出生的户口登记	1
婚生子女	2
非婚生子女	3
收养子女的条件	4
亲属间收养的条件	5
收养孤儿和残疾儿童	6
收养继子女	6
收养手续	7
解除收养关系	8
继父母与继子女间的关系	9
养父母与养子女间的关系	10
外国人收养中国子女	11
事实收养	13
子女监护权	14
亲属间的扶养关系	15
港澳同胞、台湾居民、华侨在祖国内地办理收养登记应	

分别提供的证明材料	15
外国人在中国收养中国儿童的程序	16
外国人在中国申请收养中国儿童应提供的证件材料	17
涉外收养中,中国送养人应提交的证件和证明材料	18
办理涉外收养登记时,收养人和送养人应当提供的材料	19
有关涉外收养的诸项费用	19

户 籍

户口登记	21
更改姓名、年龄、民族、国籍的手续	22
办理户口迁入	23
办理户口迁出	24
回国人员申报户口	25
办理暂(寄)住人口登记	25
领取临时居民身份证	26
补领居民身份证	27
申请蓝印户口的条件和手续	28

婚 姻

结婚登记	31
禁婚范围	32
婚前健康检查	32
夫妻间的权利与义务	33
父母子女的关系	34
夫妻共同财产的认定	36
离婚条件	37
感情破裂的标准	37
离婚时夫妻共同财产的分割	38

房屋分割	39
夫妻对外债务的清偿	40
公房居住权的分配	41
离婚后对子女的监护	42
抚养费的承担	43
夫妻间的经济帮助	45
协议离婚	45
诉讼离婚	46
军人离婚的规定	47
事实婚姻	47
婚约纠纷	48
华侨同国内公民在国内办理结婚登记须持有的证件	49
出国留学生申办结婚登记的规定	50
港澳同胞同内地公民在内地办理结婚登记须持有的证件	51
中国人与外国人在中国结婚应适用中国法律	51
哪些中国人不能与外国人结婚	52
外国人同中国公民在中国结婚登记应具备的证件	53
中国人与外国人在外国结婚可适用外国法律	54
规定领事可以办理结婚和离婚的中外双边领事条约	55
外国人与外国人在中国结婚应适用的法律	56
对已婚外国人移居中国后婚姻效力的承认	57
中国人与外国人在外国离婚的法律适用	58
中国人与外国人在中国境内办理离婚应适用中国法律	58
外国人与外国人在中国境内办理离婚的办法	59
华侨与华侨在外国办理离婚的办法	60
中国公民一方在国内、一方在国外办理离婚的手续	61
双方均在中国的留学生夫妻办理离婚的手续	61
中国公民申请承认外国法院离婚判决的程序	62

上海市关于国内公民同华侨之间、内地居民同港、澳、 台地区居民之间协议离婚的程序	63
上海市关于涉外婚姻咨询机构的规定	65

继承

法定继承人	68
代位继承	69
转继承	70
继承开始的时间	70
遗产范围	71
遗赠	72
遗赠扶养协议	72
遗产保管	73
遗产分配	73
遗产偿债	74
继承权的接受、放弃	75
继承权的丧失	75
遗嘱	77
遗嘱的有效条件	77
遗嘱的无效	78
遗嘱的见证人	78
遗嘱的变更和撤销	79
涉外继承	79
中国公民继承境外遗产或者继承在中国境内的外国人 遗产的法律程序	81
外国人继承我国境内遗产或者继承我国境外中国公民 遗产的法律程序	82

未成年人权益保护

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的原则和范围	85
未成年人的家庭保护	85
未成年人的学校保护	86
未成年人的社会保护	87
未成年人的司法保护	88
未成年工的特殊保护	89
禁止使用童工	89
侵害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法律责任	90

妇女权益保护

我国妇女的合法权益	93
妇女政治权利的保障	93
妇女文化教育权益的保障	94
妇女劳动权益的保障	95
女工的特殊劳动保护	95
妇女财产权益的保障	96
妇女人身权利的保障	96
妇女婚姻家庭权利的保障	97
侵犯妇女合法权益的法律责任	98

老年人权益保护

老年人的合法权益	101
赡养人对老年人的赡养义务	101
老年人的家庭扶养	102
老年人的社会保障	102
老年人的财产处分权和继承权	104

老年人的婚姻自由·····	104
老年人参与社会发展的活动·····	104
侵犯老年人合法权益的法律责任·····	105

归侨、侨眷权益保护

归侨和侨眷·····	108
归侨和侨眷的权益保护·····	108

残疾人权益保护

残疾人的范围·····	110
残疾人的普遍保障和特殊保障·····	111
残疾人的家庭保护·····	111
残疾人受教育权利的保障·····	112
残疾人劳动就业的保障·····	113
残疾人文化生活的保障·····	114
残疾人福利的保障·····	115
残疾人社会环境的改善·····	116
军人的伤残抚恤·····	116
伤残军人的优待·····	117
侵害残疾人合法权益的法律责任·····	118

消费者权益保护

国家对消费者合法权益的保护·····	120
消费者的合法权利·····	120
经营者的义务·····	122
消费者协会的职能·····	123
消费者与经营者发生争议的解决途径·····	124
在展销会、租赁柜台或因虚假广告购买商品受到损害要求	

赔偿的办法·····	125
买到伪劣商品的处理办法·····	125

✓ 著作权保护

著作权的内容·····	128
著作权的保护范围·····	129
对邻接权的保护·····	131
对他人作品的合理使用·····	132
著作权许可使用合同·····	134
出版合同·····	135
稿酬支付办法·····	135
著作权的保护期·····	136
计算机软件的登记和保护·····	137
侵犯著作权的行为及法律后果·····	138
中国作品在国外的保护·····	140
外国作品著作权在中国的保护·····	141
中国公民知识产权在国外受侵犯时可采用的法律救济·····	142

保 险

投保手续·····	146
保险索赔手续、程序·····	147
保险合同·····	148
财产保险合同·····	149
人身保险合同·····	150
企业职工工伤保险·····	152
企业职工工伤保险的具体待遇·····	154
职工因工致残工伤保险待遇的标准·····	155
因工死亡丧葬补助金、抚恤金、补助金标准·····	157

属于遗产的保险金·····	157
责任保险·····	158

房 地 产

房屋所有权·····	160
房屋所有权的共有·····	160
房屋所有权的登记·····	162
房地产相邻关系的处理·····	162
房地产转让·····	163
房地产转让中房产权与土地使用权的关系·····	164
不得转让的房地产·····	165
房地产转让的程序·····	165
房地产转让合同·····	166
商品房的预售(卖楼花)·····	167
房屋买卖过程中意外毁损灭失风险责任的承担·····	168
房地产抵押的设立·····	168
房地产按揭贷款的申请办理·····	170
房屋租赁合同的订立·····	171
承租房屋的转租行为·····	172
公房租赁的法律特点·····	172
私房租赁的法律规定·····	173
城市房屋拆迁·····	174
城市房屋拆迁的补偿·····	175
城市房屋拆迁的安置·····	176
房地产纠纷的解决方式·····	177

道 路 交 通

交通违章行为·····	180
-------------	-----

道路交通事故·····	181
道路交通事故责任的认定·····	182
交通事故的目击证人·····	183
交通事故的经济赔偿·····	184
交通事故的行政处罚·····	185
对交通行政处罚不服提起的申诉·····	186
交通事故处理中的代理·····	187
保险车辆索赔·····	188
交通事故被害人残疾的评定·····	189
交通事故的处理范围·····	190

国籍、出入境、海关

中国国籍的取得·····	194
中国不承认双重国籍·····	194
中国公民可能因与外国人结婚而取得外国国籍、丧失 中国国籍·····	195
中国儿童可能因被外国人收养而取得外国国籍、丧失 中国国籍·····	196
中国公民办理因私出境所需的证明和手续·····	196
公民申请出境不予批准的几种情况·····	197
中国公民申请护照延期、变更、换发和补发的手续·····	198
内地居民申请赴香港、澳门定居或短期居住的条件·····	199
内地居民因私事申请赴香港、澳门的手续·····	199
居住大陆的中国公民前往我国台湾地区须履行的手续·····	200
台湾居民申请办理来大陆旅行证件的机关·····	201
台湾居民申请来大陆必须履行的手续·····	201
外国人可以向我国公安部授权的口岸签证机关申请办理 签证的事由·····	202

外国人申请入境签证须履行的手续·····	202
外国人申请在华居留须履行的手续·····	203
哪些外国人不准入境·····	204
我国境内居民因私兑换外汇必须向银行提交的文件·····	204
我国境内居民因私兑换外汇的标准·····	205
我国禁止出入境的物品·····	206
我国限制进出境的物品·····	207
自费留学人员携带行李物品入境须知·····	207
中国籍居民携带行李物品出入境须知·····	208
中国籍旅客携带行李物品进出境须知·····	210

公 证

可以申请公证的事项·····	213
办理公证的程序·····	213
公证效力·····	214
财产公证·····	215
遗嘱公证·····	216
继承权公证·····	216
收养公证·····	217
解除收养公证·····	218
涉外公证·····	219
委托公证·····	220
可以办理涉外公证的法律行为和具有法律意义的事件 与文书·····	221
涉外公证的办理手续·····	222
领事公证、认证的范围·····	223